

绵阳市2010年上半年公开招聘市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的公告公务员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9/2021_2022__E7_BB_B5_E9_98_B3_E5_B8_822_c26_649081.htm 中共绵阳市委组织部 绵阳市人事局关于绵阳市2010年上半年公开招聘市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市级机关工勤人员的公告 为改善和优化人员结构，按照人事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暂行规定》（第6号令）和《绵阳市市属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试行办法》（绵人发〔2007〕18号），经市委、市政府同意，我市26个市属事业单位（含高新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24名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3个市级机关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7名工勤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本公告同时在绵阳市委组织部网站z zb.my.gov.cn、绵阳人事考试网my.scpta.gov.cn、绵阳市人事局网站rsj.my.gov.cn、绵阳高新区政务网gaoxinqu.my.gov.cn、绵阳人才网www.myhm.org、四川人事考试网www.scpta.gov.cn发布）。一、招聘对象、范围符合招聘范围和岗位条件的人员。二、招聘条件（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二）遵纪守法，品德端正；（三）愿意在招聘单位工作满最低服务年限（5年）；（四）具备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研究生学历或经人事部门审批的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35周岁以下（1975年6月1日以后出生），其他人员28周岁以下（1982年6月1日以后出生）。单位另有年龄要求的见附表；（五）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及技能；（六）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见附表）。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考：1.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的；2.曾开除公职的

； 3.有违法、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 4.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 5.在人事考试中违规违纪被取消考试资格的人员在处分期内的； 6.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行为的。

招聘的具体单位、岗位、条件、名额见《绵阳市2010年上半年市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岗位需求表》和《绵阳市2010年上半年市级机关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勤人员岗位需求表》。

三、招聘方式 采取考试和考核相结合方式进行招聘。考试分为公共科目考试和专业科目考试，公共科目考试由指定机构负责,专业科目考试和考核由主管部门、招聘单位负责。

四、报名及资格审核 本次公招报名采用网上报名、现场资格审核和网上缴费的方式进行。资格审查包括报名时的现场资格审核、考核工作中的资格复审以及办理聘用手续时的资格确认三个环节。报名时的资格审核由市委组织部、市人事局、高新区党群工作部、招聘单位负责，考核工作中的资格复审由主管部门、招聘单位负责，办理聘用手续时的资格确认由市委组织部、市人事局或高新区党群工作部负责。在资格审查的任一环节中发现报考者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均可取消其报考或聘用资格，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一) 网络报名

- 1.报名时间。网上报名时间为2010年5月27日6月6日，报名网站为绵阳人事考试网。
- 2.选择职位。报考者登录绵阳人事考试网以及其他发布《招聘公告》的网站，认真阅读《招聘公告》，了解招考职位所规定的对象、范围、条件、报名程序、有关政策规定和注意事项等内容，然后根据自身的实际选择完全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职位,登录绵阳人事考试网进行报名。报考者只能选择一个职位报名。
- 3.填报信息。报考者选择报考职位后在规定

时间内按网络提示如实、准确填写《绵阳市2010年上半年公开招聘市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市级机关工勤人员报考信息表》的各项内容，并上传相片，相片为报考者近期的免冠照片，文件为JPG格式，大小在10K至30K之间。报考者在填报基本信息前须签订考生诚信承诺书，承诺自己所填报的所有信息真实可靠，准确无误，并自觉遵守人事考试的有关规定。报考者如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后果自负。（二）资格审核 资格审核时间为2010年5月27日6月6日（每日9:0012:00、13:0017:00，星期六、星期日请先电话联系），资格审核地点为报考的招聘单位（联系电话、具体地址见附表，高新区创业服务中心报考人员在高新区党群工作部资格审核）。报考人员资格审核时需携带打印的《绵阳市2010年上半年公开招聘市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市级机关工勤人员报考信息表》两份、身份证（不含旧版临时身份证和过期身份证、身份证复印件）、毕业证（2010届毕业生提供学生证和学校出具的在读证明）、学位证（明确了学位要求的职位）、招聘单位要求的其它证书、手续（如有相关专业工作经历要求的，应提供原工作单位关于本人从事工作及年限的证明；本公告同意相关专业可报考，以相关专业条件报考的，应提供所学专业课程设置表；要求四川省内户口的，应提供户口本）、国家规定的其他材料（如公安部门、监狱劳教系统、国家安全部门、机要部门人员和中小学教师，须按照人事管理权限出具所在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同意其报考的手续）。招聘单位严格按照发布的招聘条件对报考者资格条件进行审核。主要是审查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提交材料的真伪、是否符合招聘条件等。对不符合招聘条件的报考者，招聘单

位当场说明，并退回报考材料；对初审符合招聘条件的报考者材料，招聘单位接收汇总后按管理权限送市委组织部、市人事局再次审核（市政法委、市残疾人康复中心报考者资料送市委组织部再次审核，其他单位报考者资料送市人事局再次审核）。资格审核通过情况请报考者于2010年6月9日登录绵阳人事考试网，按照网站提示操作步骤进行查询。（三）缴费和打印准考证 资格审核合格考生，须于2010年6月10日6月12日登录绵阳人事考试网网上缴费（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价费〔2003〕237号文件规定，公共科目考试考务费每科50元）。网上缴费成功的考生凭身份证号、姓名于2010年6月16日6月18日在绵阳人事考试网打印本人准考证并认真核查准考证上各项内容，仔细阅读考场规则，按要求准备考试用品。未在规定时间内网上缴费和打印《准考证》者视为自动放弃。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考生，可免公共科目考试考务费，于2010年6月14日到市人事考试中心报名大厅（南河路26号市人事局院内）凭相关证明材料办理减免考务费手续：1.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全国建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国发〔2007〕19号）、《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的意见》（川委发〔2005〕9号）和《四川省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规定的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农村家庭考生；2.《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